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總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年五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十時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席：吳校長建國

紀錄：謝麗雪

出席人員：陳副校長幸臣 李教務長國添 黃學務長然 楊總務長文彬 林院長光
江院長善宗 柯院長永澤 李院長台生 毛主任寬偉 童委員本興
柯委員明德 郭委員慧貞 廖委員世平 李委員光敦 張委員建仁
韓主任廷勳 田組長詒銘 戴組長世卓 蕭組長廣華 楊組長奕文
張組長惠梅

請假人員：陳委員基國 林委員炤圭 陳委員浩然 華委員健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總務處報告：

（一）總務長報告：

- 1、本處同仁近月來極力加強校內環境之整理，期盼於畢業典禮時能全面完成，俾讓外賓及家長留下深刻印象。
- 2、五月份行政會議已通過總務處下增設環安組，主要業務有：環保、實驗室安全管理、校園美化及飲水機安全管理等，將於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會議討論並修正組織規程後正式成立。

（二）事務組報告：

- 1、本校擬徵購建寶食品公司原廠址之土地，因該公司對本校擬徵購土地之範圍及價格有異議，本校已函請該公司到校溝通協調，會談結論將做為是否繼續辦理本案的依據。
- 2、本校高壓電力系統經調整架構，實施每季停電清潔檢測及台電專線供電等措施，已大幅降低停電次數，最近有部分館舍停電係屬超量使用所導致。

（三）營繕組報告：

- 1、大型空蝕水槽設備及建築工程，截至四月底，建築工程已達 30.05%，較預定進度超前 1.8%，目前正進行鋼構屋頂吊裝及內部隔間砌磚作業。
- 2、由於北寧路海堤涉及公共交通安全，經濟部水利處已指派所屬第一河川局研議改善處理方案，經會勘後，該局將先於北寧路既設海堤之外側堆置二十噸型消波塊約六百個予以應變保護，為因應水利處之協助作業，本校亦簽請校長同意成立海堤專案小組（由總務長召集事務、保管、營繕三組組長及河工系老師組成），處理有關海堤相關事宜。
- 3、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近期內即將定稿頒行「各機關辦理公有建築物作業手冊」，內容涵蓋計畫擬定、經費編列、技術服務及專案管理廠商之徵選、規劃與設計、工程招標、決標、簽約、施工監造、設計變更、竣工驗收等，且自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建築物經費超過五千萬元以上者需先取得內政部「綠建築候選」標章，始得申請建造執照。

- (四) 保管組報告：本年度財產盤點業於三、四月份順利完成作業，感謝各單位之配合。
- (五) 文書組報告：依政府推動公文電子交換之時程，今年十二月底前學校應予施行（亦即公文不用郵寄而以電腦傳輸至對方機關），下星期文書組收發人員以及電算中心一位代表即將前往參與實務講習課程。學校方面文書組也在硬、軟體方面預做準備動作，下星期即將進行第一階段之上網招標公告，至於配合公文傳輸 XLM 格式公文承辦人員目前使用之 Word 軟體將有所變動，目前本組與電算中心正研議此事。

乙、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麗峰莊宿舍土地規劃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校地不足，可發展之空間受限，麗峰莊宿舍土地自民國四十四年奉准撥用迄今已四十六年，為學校長遠發展考量，該地點可規劃興建多功能之綜合大樓。

二、基地概況：

基地座落	面積	權屬	都市計劃使用分區
基隆市中正區祥豐段 233 地號	9 m ²	中華民國 管理機關：海洋大學	商業區
基隆市中正區祥豐段 234 地號	2681 m ²	基隆市 管理機關：海洋大學	住宅區（約一五六二m ² ） 商業區（約五三四m ² ） 道路用地（約五二七m ² ）

二、地上現況：麗峰莊眷屬宿舍係民國四十四年興建（最低使用年限二十年），現已破損不堪、不易維修；單身宿舍於民國五十八年興建（最低使用年限為三十年），目前有多處漏水及裂縫。

三、八十七年七月十日本校與市府第一次首長會議本校提案：請市府協助本校將麗峰莊宿舍改建為學生宿舍或短期學人宿舍。市府回函：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國有眷舍處理辦法並無規定得否興建學生宿舍或短期學人宿舍可作遵循，請貴校循行政系統報請上級主管機關釋示，俟釋示結果本府再予配合協助。

四、本校八十八年二月一日以海總保字第 0 七三二號函請教育部核示：麗峰莊眷舍基地可否辦理就地改建為公教住宅，或改建為研究生宿舍、客座教授宿舍。

五、教育部八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台總一字第 八八 0 一三七四五號函覆：眷舍改建為公教住宅自八十六年度起即因公教住宅基金調整，行政院未再核定改建案；至於改建為研究生宿舍希列入校務整體發展規畫計畫評估後再行報部核處，另興建客座教授宿舍乙節，目前尚無適用之相關法規。

六、八十八年九月十日本校與市府第二次首長會議，市府提案：請海大騰空麗峰莊宿舍以供本府其他使用（正濱地區尚無里民活動集合場所，而海大麗峰莊宿舍屬市有土地，有多戶無人居住，請海大騰空宿舍，將土地交還本府作為其他使用或將該處改建，其中一、二樓作為正濱、海濱里民活動中心。提供當地里民活動場所、有效發揮其使用功能）。

※陳副校長：有關麗峰莊宿舍土地之規劃，本人曾於今年四月二十五日召開先期座談會，邀集楊總務長、進修推廣部陳主任、秘書室廖主任秘書、事務組田組長、保管組戴組長、營繕組楊組長等研商，初步建議該基地可改建綜合大樓（涵蓋國際會

議廳、進修推廣部教室、校友會館、客座教師宿舍及地下停車場等)。

決議：與基隆市政府再協商，如能無償取得該基地，日後本校可將社區里民活動中心納入規劃。

丙、其他建議及決議事項：

- 一、有關海堤之維護接管事宜，請營繕組研議以僱用小艇及潛水人員方式進行海下攝影，儘速將基本資料提供予水利處，以免颱風來襲危及師生及過往民眾之安全。
- 二、海事大樓甲棟教室有漏水及天花板掉落情事，請營繕組儘速與課務組確認後，進行發包作業。
- 三、學生活動中心之補強案，請營繕組儘速進行發包並於暑期中施工，期能開學後提供學生適當之活動空間。
- 四、本校現有空間不足，規劃增設之教育學程研究所尚無空間可提供，將於社團搬遷共同科大樓後納入考量。
- 五、理工學院地下室演講室整修案，請先改善抽水系統，俟觀察今年夏天無淹水之虞，明年度再予提出整修。
- 六、請各館舍管理人隨時注意所使用建築物之安全，如有修繕之必請即時提出，有影響教學安寧之修繕案應於假期中施工。

丁、散 會（十一時十分）